

国融证券

关于湖南长乐情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湖南长乐情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起 5 个交易日内未提出复核申请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湖南长乐情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湖南长乐情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154 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因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未能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复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乐情”。

对于上述事项，公司未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该事项已导致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国融证券

2023 年 9 月 15 日